

Canon

PowerShot ZOOM



進階使用者指南

本說明書適用於安裝了韌體版本1.1.0或更新版本的
PowerShot ZOOM。

C

目錄

簡介.....	4
包裝清單.....	5
使用說明書.....	6
立即使用相機的步驟.....	7
關於本指南.....	10
相容的記憶卡.....	12
安全指示.....	13
操作注意事項.....	15
部件名稱.....	17
準備及基本操作.....	19
為相機充電.....	20
插入/取出記憶卡.....	21
開啟電源.....	24
基本操作.....	26
選單操作和設定.....	32
拍攝和記錄.....	36
將相機作為單筒望遠鏡使用.....	37
靜止影像拍攝.....	38
短片記錄.....	39
曝光補償.....	41
選擇自動對焦方式.....	43
連續自動對焦.....	48
拍攝模式.....	49
短片記錄大小.....	50
播放.....	53
影像播放.....	54
短片播放.....	55
刪除影像.....	58
格式化.....	61
無線功能.....	63

可進行的無線操作.....	64
從智慧型手機進行Camera Connect通訊.....	65
結束連接或重新連接.....	80
Wi-Fi設定.....	82
藍牙設定.....	83
GPS功能.....	84
疑難排解.....	86
清除無線設定.....	90
設定.....	91
日期/時間/時區.....	92
省電.....	97
視頻系統.....	99
語言.....	100
重設相機.....	101
其它資訊.....	102
參考.....	103
疑難排解指南.....	104
錯誤代碼.....	109
資訊顯示.....	110
規格.....	112
丟棄前.....	119
商標及許可.....	122

簡介

開始拍攝前請閱讀

為避免拍攝問題和損壞相機，請先閱讀安全指示及操作注意事項。另外，請仔細閱讀此進階使用者指南以確保正確使用相機。

請拍攝前測試相機並注意如下事項

拍攝後，請播放影像並檢查影像是否正確記錄。如相機或記憶卡出現問題，以致影像無法記錄或下載至電腦，所導致的任何損失或不便，Canon公司不承擔責任。

關於版權

未經許可公開使用本相機拍攝的包括版權主體在內的影像，可能受到法律的禁止。另請注意，即使影像只供個人欣賞，某些公開演出、展覽等仍可能禁止拍攝。

韌體版本

透過從Canon網站下載最新版本來更新韌體。更新韌體時將自動關閉相機。

連接其它裝置

當將本相機連接到電腦或其它裝置時，請使用隨附的介面連接線或Canon連接線。推薦使用長度不超過2.5 m的連接線。

- [包裝清單](#)
- [使用說明書](#)
- [立即使用相機的步驟](#)
- [關於本指南](#)
- [相容的記憶卡](#)
- [安全指示](#)
- [操作注意事項](#)
- [部件名稱](#)

包裝清單

使用前，請確保包裝內是否包括以下物品。如有漏失，請與您的經銷商聯絡。



相機



腕帶



介面連接線

- 本產品不隨附記憶卡(④)。
- 電池內置於相機中。
- 請勿遺失以上任何物品。

!**警告**

- 使用隨附的介面連接線時的通訊速度相當於Hi-Speed USB (USB 2.0)。

使用說明書



本相機隨附的使用說明書介紹相機功能以及開啟相機前的使用說明。

- **進階使用者指南**

本進階使用者指南提供完整的使用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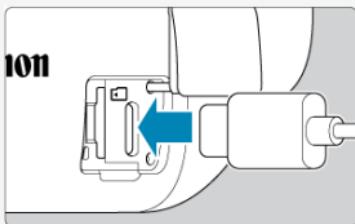
有關最新的進階使用者指南，請參閱以下網站。

<https://cam.start.canon/C0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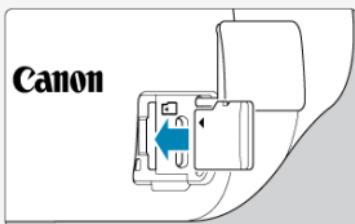
立即使用相機的步驟

1. 為相機充電(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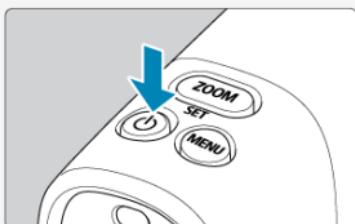


- 使用前請先為相機充電(④)。

2. 插入記憶卡(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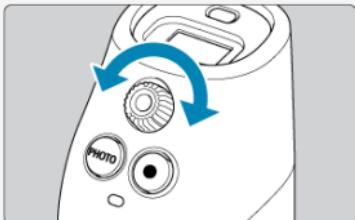


3. 開啟相機電源(④)。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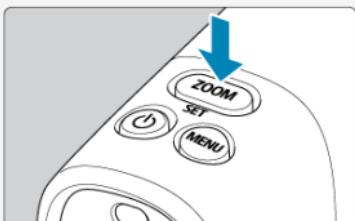
- 按下 <P> 按鈕。

4. 調整觀景窗(④)。



- 轉動屈光度調整轉盤直至觀景窗中顯示的影像最清晰。

5. 拉近變焦。



- 每按一下< ZOOM >按鈕會在三個變焦等級之間切換。

6. 向主體對焦(⑤)。



- 透過觀景窗取景並將主體置於螢幕中央。
- 半按快門按鈕，相機將向主體對焦。
- 要進行拍攝，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7. 檢視相片。



- 按下< MENU >按鈕，然後選擇[▶: 播放]選單(☞)。

關於本指南

 [本指南中的圖示](#)

 [操作說明的基本假定和範例相片](#)

本指南中的圖示

	< SET >	表示設定按鈕。
<p>● 有關按鈕或設定位置，本指南也使用與相機按鈕和觀景窗中所示相同的圖示或顯示項目。</p>		
		跳轉到相關主題頁面的連結。
		避免拍攝問題的提示警告。
		補充資訊。

操作說明的基本假定和範例相片

- 說明是以相機電源處於開啟狀態為前提進行()。
- 假設所有選單設定都設為預設設定。
- 本指南上所顯示的範例相片僅用於說明。

相容的記憶卡

在本指南中，將所有支援的記憶卡簡稱為「記憶卡」。

本相機可使用下列記憶卡(不限容量)。如記憶卡為新卡或已由其它相機或電腦格式化(初始化)，請使用本相機格式化記憶卡([④](#))。

● microSD / microSDHC / microSDXC 記憶卡

- * 相容SD speed class。
- * 相容UHS speed class。
- * 相容UHS-I。

可以記錄短片的記憶卡

記錄短片時，請使用性能可滿足短片記錄畫質需求(讀寫速度較快)的記憶卡([④](#))。

安全指示

請確定已閱讀這些指示，以確保本產品操作安全。
請遵循這些指示，以避免使操作者及他人受到損害或傷害。

⚠ 警告： 表示有嚴重受傷或死亡的風險。

- 請將本產品放置在幼童無法觸碰的地方。
相機帶如纏繞頸部可能會導致窒息。
如吞下相機零件或附送物品或配件，會造成危險。如發生誤吞的情況，請立即尋求醫療協助。
- 使用本產品時，請僅使用本使用說明書中所指定的電源。
● 請勿拆開或改裝本產品。
● 請避免讓本產品受到強烈撞擊或震盪。
● 請勿觸碰任何外露的內部零件。
● 如本產品有任何異常如冒煙或發出異味，請停止使用本產品。
● 請勿使用酒精、汽油或油漆稀釋劑等有機溶劑來清潔本產品。
● 請勿弄濕本產品。請勿讓任何異物或液體進入本產品。
● 請勿在可能有易燃氣體的地方使用本產品。
這可能會導致觸電、爆炸或起火。
● 行雷閃電期間，請勿觸碰已連接電源插座的產品。
這可能會導致觸電。
● 使用電池充電器或交流電轉接器時，請留意下列指示。
 - 請定期使用乾布清除電源插頭或插座上積聚的灰塵。
 - 請勿使用沾濕的手插入或拔除本產品上的插頭。
 - 如插頭沒有完全插入電源插座，請勿使用本產品。
 - 請勿讓電源插頭及端子沾上污漬，或接觸到金屬扣針或其它金屬物件。
 - 行雷閃電期間，請勿觸碰已連接電源插座的電池充電器或交流電轉接器。
- 請勿在使用本產品時或在產品剛使用完畢後仍溫熱時，以布或其它物料包裹本產品。
● 請勿讓本產品長時間連接電源。
● 請勿在 5 - 40 °C (41 - 104 °F)以外的溫度範圍為電池充電。
這可能會導致觸電、爆炸或起火。
● 使用本產品時，請勿讓本產品長時間接觸皮膚的同一個位置。
即使感受不到產品發熱，但仍可能會造成低溫接觸性燒傷，包括皮膚泛紅及起水泡。
● 在禁止使用本產品的地方，請務必遵從指示關閉本產品。
不遵從可能會因電磁波的影響，導致其它器材發生故障，甚至造成意外。

⚠️ 注意： 請遵循以下注意事項，否則會造成人身傷害或財產損失。

- 請勿長時間透過觀景窗觀看。

這可能會引起類似動暈症的症狀。如出現這種情況，請立即停止使用本產品，並在再次使用之前休息一會。

- 請勿將本產品置於極高溫或低溫的地方。

本產品可能會變得極熱/冷，在被觸碰時會導致燒傷或受傷。

- 相機帶只設計用於掛在身上。相機帶安裝至產品後，如懸掛在掛鈎或其它物體上，可能會損壞產品。此外，請勿搖晃本產品或讓其受到強烈撞擊。

- 請勿讓鏡頭過分受壓或讓其受到任何物件的撞擊。

這可能會導致受傷或損壞產品。

- 如在本產品的使用中或使用後，皮膚出現異常反應或發炎，請停止繼續使用並及時就醫。

- 長時間使用後，請勿立即觸碰記憶卡。

記憶卡可能因過熱而導致灼傷。

- 使用期間，如果端子蓋為打開狀態，請勿長時間觸碰端子或周圍區域。

否則可能導致低溫灼傷。

操作注意事項

相機保養

- 本相機是精密器材。請勿將其摔落或使其受到撞擊。
- 本相機並不防水，無法在水中使用。如果將相機弄濕，請立即與**Canon**客戶服務中心聯繫。請用潔淨的幹布拭去所有水珠，如果相機暴露在含鹽分的空氣中，請用擰乾的乾淨濕布擦拭。
- 如果相機沾到水，請用乾淨的乾布擦拭。如果相機沾到泥土、灰塵或鹽分，請用乾淨且用力擰掉水的濕布擦拭。
- 在有灰塵或髒污的地點使用相機可能會引起相機損壞。
- 建議在使用完相機後進行清潔。讓泥土、灰塵、水或鹽分留在相機上可能會導致相機故障。
- 請勿將本相機靠近具有強力磁場的物體，例如磁鐵或電動馬達。亦要避免將相機靠近發出強力無線電波的物體，例如大型天線。強力磁場可能引起相機故障或破壞影像資料。
- 請勿將相機置於溫度過高的地方，例如陽光直射的車廂內。高溫可能導致相機故障。
- 相機內有精密電子線路，請勿試圖自行拆卸相機。
- 如將相機突然從低溫處帶入溫暖的房間，相機表面及其內部零件可能形成水氣凝結。為防止水氣凝結，請先將相機置於密封的塑膠袋中，然後待其溫度逐步調節至室溫後再從袋中取出。
- 如果相機出現凝結，為避免損壞，請勿使用相機或取出記憶卡。請關閉相機並等待濕氣全部蒸發後再繼續使用。即使在相機完全晾乾後，相機內部仍可能處於低溫狀態，在相機調節至環境溫度前請勿取出記憶卡。
- 如果相機長時間不使用，請將相機放置在通風良好的乾燥陰涼處。存放期間請定期按動數次快門按鈕以確認相機運作正常。
- 避免將相機存放於具有會導致生鏽或腐蝕的化學品的地方，例如化學實驗室中。
- 如相機已長時間沒有使用，使用前請先測試全部功能。如您的相機長時間沒有使用或即將進行重要拍攝活動(如即將去國外旅行)，請將相機送交最近的**Canon**客戶服務中心檢查或自行檢查，並確認相機運作正常。
- 長時間進行重複連續拍攝或靜止影像/短片拍攝後，相機可能會變熱。這並非故障。
- 如果影像區域的內部或外部有明亮的光源，可能會出現鬼影。

觀景窗

- 儘管觀景窗是在非常嚴格的製造條件下生產，超過99.99%的像素符合設計規格，但是0.01%或以下的像素點可能會損壞或顯示為紅點或黑點。這不代表相機損壞。不影響影像記錄效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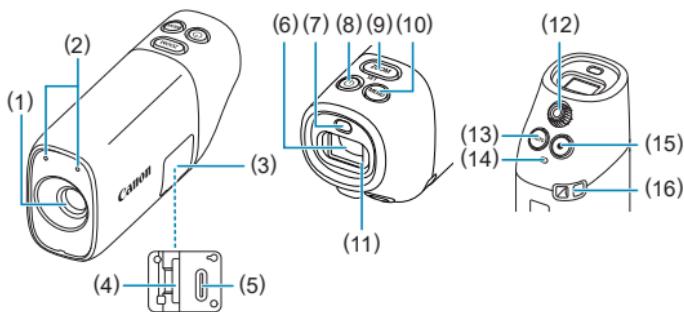
記憶卡

如要保護記憶卡及記錄的資料，請注意以下事項：

- 請勿摔落、彎折或弄濕記憶卡。請勿使記憶卡受到過度外力、撞擊或震動影響。
- 請勿使用手指或金屬物件接觸記憶卡的電子接點。
- 請勿在記憶卡上貼任何標籤。
- 請勿在靠近任何強力磁場區域(例如電視機、揚聲器或磁鐵處)存放或使用記憶卡。還要避免易於產生靜電的場所。
- 請勿將記憶卡置於陽光下曝曬或靠近熱源。
- 請將記憶卡儲存在盒子裡。
- 請勿將記憶卡存放於高溫、多塵或潮濕的環境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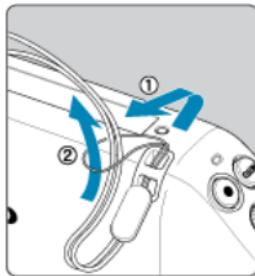
部件名稱

■ 安裝相機帶



- (1) 鏡頭
- (2) 麥克風
- (3) 記憶卡/端子蓋
- (4) <凸> 記憶卡插槽
- (5) <USB> 數位端子
- (6) 電子觀景窗
- (7) 觀景窗感測器
- (8) <↓> 電源按鈕
- (9) <ZOOM / SET> 焦距切換/設定按鈕
- (10) <MENU> 選單按鈕
- (11) 觀景窗接目鏡
- (12) 屈光度調整轉盤
- (13) <PHOTO> 快門/上/左按鈕
- (14) 指示燈
- (15) <●> 短片拍攝/下/右按鈕
- (16) 相機帶環

■ 安裝相機帶



將附送的腕帶安裝至相機的相機帶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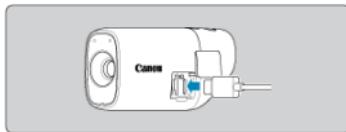
準備及基本操作

本章介紹開始拍攝前的預備步驟及基本相機操作。

- [為相機充電](#)
- [插入/取出記憶卡](#)
- [開啟電源](#)
- [基本操作](#)
- [選單操作和設定](#)

為相機充電

1. 為相機充電。



- 透過將相機的數位端子連線至電源轉接器(另行購買)為相機充電。
- 充電開始後，指示燈會變為橙色。
- 充電完成後，指示燈會熄滅。

- 在室溫($23^{\circ}\text{C}/73^{\circ}\text{F}$)下為電量完全耗盡的相機充電需要約1小時50分鐘。視環境溫度及電池的剩餘電量，充電所需的時間可能會有較大差異。
- 出於安全原因，在低溫環境($5\text{--}10^{\circ}\text{C} / 41\text{--}50^{\circ}\text{F}$)下充電時間較長。
- 當插入連接線進行充電時，亦可使用相機。

! 警告

- 如果相機變熱，充電和供電可能會停止。

■ 注意事項

- 建議使用另行購買的USB電源轉接器PD-E1為相機充電和供電。部分市面販售的電源轉接器(USB Type-C Power Delivery (USB Type-C 供電傳輸)，輸出電壓/電流至少為9V DC/2A)也已確認可與本相機配合使用。有關詳細資訊，請訪問Canon網站。
- **相機出廠時未完全充電。**
使用前請為電池充電。
- **在使用相機的當天或前一天為其充電。**
即使未使用相機，內置電池的電量也會逐漸流失。
- **在 $0\text{--}35^{\circ}\text{C} (32\text{--}95^{\circ}\text{F})$ 的溫度範圍內使用相機。**
請在 $0\text{--}35^{\circ}\text{C} (32\text{--}95^{\circ}\text{F})$ 的環境溫度範圍內使用相機，以獲得最佳效能。較低的溫度可能會導致內置電池的效能和壽命暫時下降。如果相機變熱，較高的溫度可能會妨礙連續拍攝。



廢電池請回收

插入/取出記憶卡

插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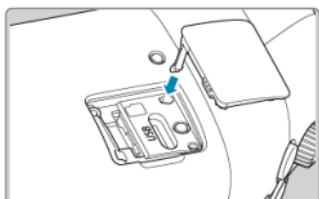
取出

① 警告

- 不支援使用microSD / microSDHC / microSDXC卡以外的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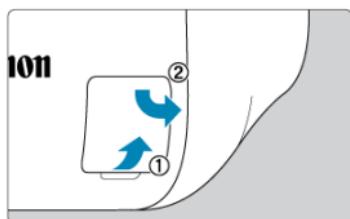
■ 注意事項

- 因記憶卡的可用空間而異，可拍攝張數會不同。
- 如果記憶卡/端子蓋脫落，請如下所示重新安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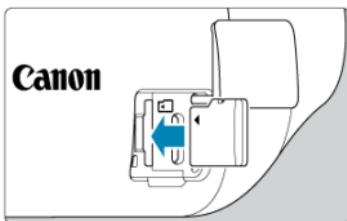
插入

1. 打開蓋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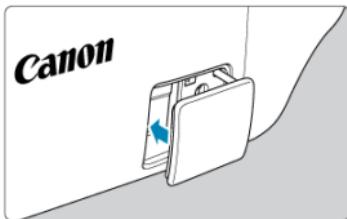
- 打開記憶卡/端子蓋後，將其向右翻起。

2. 插入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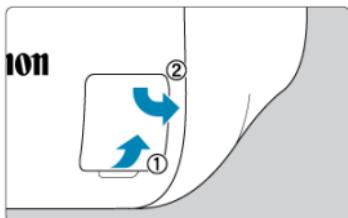


- 使記憶卡的標籤側朝向自己並將其插入。如果以錯誤的方向插入記憶卡，可能會損壞相機。

3. 關閉蓋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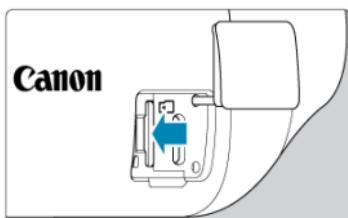


1. 打開蓋子。



- 關閉相機電源(①)。
- 確保指示燈熄滅後，打開蓋子並將其向右翻起。

2. 取出記憶卡。



- 推入記憶卡以使其退出。
- 平直拉出記憶卡，然後關閉蓋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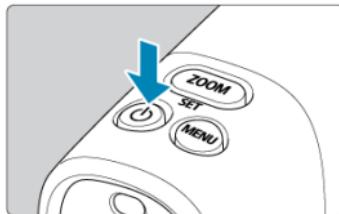
① 警告

- 點亮的指示燈表示相機正在寫入記憶卡、從記憶卡讀取、刪除或將資料傳輸至記憶卡。此時請勿打開記憶卡/端子蓋。為避免破壞影像資料和損壞記憶卡或相機，在指示燈亮起時，切勿執行以下任何操作。
 - 取出記憶卡
 - 搖晃或撞擊相機
- 如觀景窗中顯示記憶卡相關的錯誤訊息，請取出記憶卡並重新插入。如錯誤持續存在，請使用其它記憶卡。
如可將記憶卡上的影像傳輸至電腦，請傳輸所有影像，然後使用相機格式化記憶卡(②)。記憶卡可能會恢復正常。

開啟電源

[設定日期、時間及時區](#)

[變更介面語言](#)



- 要開啟相機電源，請按下<>按鈕。再次按下關閉相機電源。

設定日期、時間及時區

如果在開啟相機電源時出現日期/時間/時區畫面，請參閱[日期/時間/時區](#)。

變更介面語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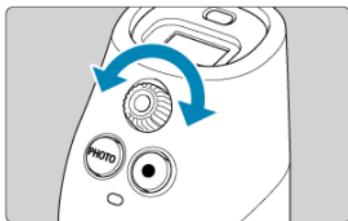
要變更介面語言，請參閱[語言](#)。

基本操作

- [調整觀景窗](#)
- [相機握持方法](#)
- [變焦按鈕](#)
- [快門按鈕](#)

調整觀景窗

1. 調整屈光度調整轉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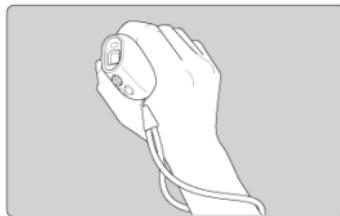


- 透過觀景窗取景並轉動屈光度調整轉盤直至影像顯示清晰。

相機握持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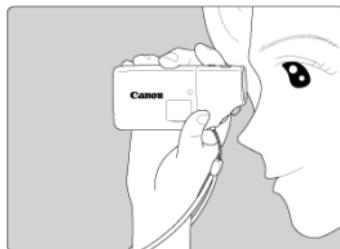
可以多種方式握持相機來配合實際的使用。

戴上腕帶



- 握持相機前，請將相機帶套在手腕上。
- 相機帶圍繞在手腕後，請將其保持在拇指和食指之間進行使用。

觀看時握持相機



- 輕輕地握持相機前端。

觀看時穩妥地握持相機



- 將手指圍繞相機穩妥地將其握持。
- 將食指輕輕放在< ZOOM >按鈕上。

拍攝時握持相機



- 將手指圍繞相機穩妥地將其握持。
- 將食指輕輕放在**< ZOOM >**按鈕上。
- 使用拇指控制**< PHOTO >/< ● >**按鈕。

拍攝時穩妥地握持相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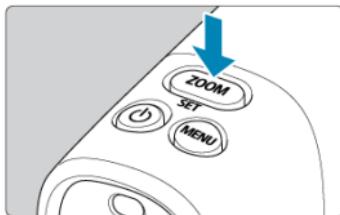


- 將手指圍繞相機穩妥地將其握持。
- 使用另一隻手，從下方托住相機。
- 將食指輕輕放在**< ZOOM >**按鈕上。
- 使用拇指控制**< PHOTO >/< ● >**按鈕。
- 將雙臂及雙肘輕貼身體前部。
- 將相機貼近臉部並檢視觀景窗。

■ 注意事項

- 可使用任何一隻手握持相機並可使用任何一隻眼睛觀看觀景窗。

變焦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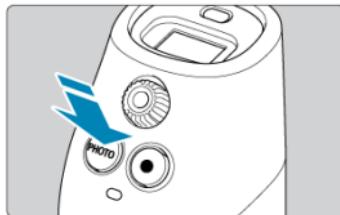


- 每按一下 < ZOOM >按鈕會在三個變焦等級之間切換。

快門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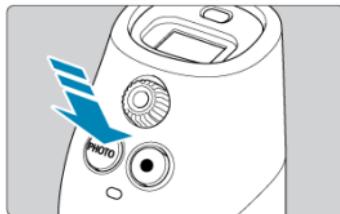
快門按鈕設有兩級。您可半按快門按鈕。然後您可繼續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半按



啟動自動對焦。

完全按下(只用於靜止影像拍攝)



執行拍攝。

● 防止相機震動

- 如[相機握持方法](#)中所示，握持相機時保持靜止不動。
- 靜止影像拍攝時，半按下快門按鈕對焦，然後慢慢地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選單操作和設定

- [選單畫面](#)
- [選單設定步驟](#)

選單畫面



- (1) 主設定頁
- (2) 選單項目
- (3) ：拍攝
- (4) ：播放
- (5) ：無線通訊
- (6) ：設定
- (7) 選單設定

選單設定步驟

1. 顯示選單畫面。



- 按下<MENU>按鈕以顯示選單畫面。

2. 選擇項目。



- 按下<PHOTO>或<●>按鈕選擇項目，然後按下<SET>。

3. 選擇選項。



- 按下<PHOTO>或<●>按鈕選擇選項。
- 目前的設定會顯示為藍色。

4. 設定選項。



- 按下<SET>進行設定。

5. 結束設定。

- 按下<MENU>按鈕。

注意事項

- 後續介紹的選單功能內容假設已按下<MENU>按鈕顯示選單畫面。
- 如要取消操作，請按下<MENU>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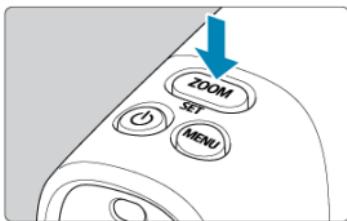
拍攝和記錄

本章介紹拍攝和拍攝([])設定頁中的選單設定。

- [將相機作為單筒望遠鏡使用](#)
- [靜止影像拍攝](#)
- [短片記錄](#)
- [曝光補償](#)
- [選擇自動對焦方式](#)
- [連續自動對焦](#)
- [拍攝模式](#)
- [短片記錄大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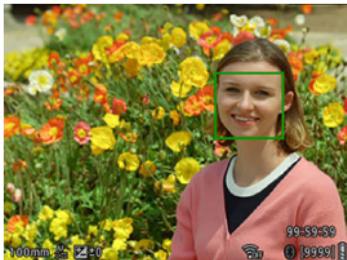
將相機作為單筒望遠鏡使用

1. 拉近變焦。



- 每按一下< ZOOM >按鈕會在三個變焦等級之間切換。

2. 向主體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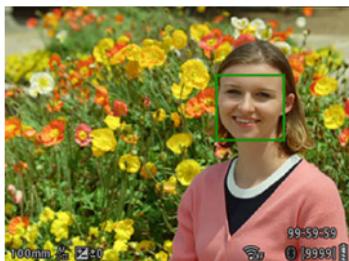


- 半按快門按鈕進行對焦。

注意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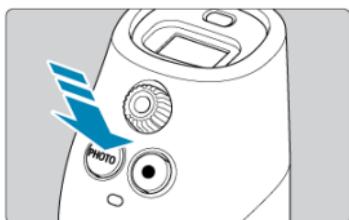
- 如果相機閒置達到[: 觀景窗關閉] (2)中設定的時間，相機將自動關閉。

1. 向主體對焦。



- 半按快門按鈕進行對焦。
- 主體合焦後會出現綠框。
- 相機無法對焦主體時，會顯示黃框。

2. 拍攝相片。



-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要查看拍攝的影像，使用[▶: 播放]選單(◎)。

1. 向主體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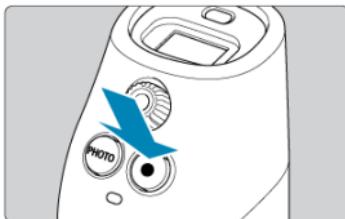


- 半按快門按鈕進行對焦。
- 主體合焦後會出現綠框。
- 相機無法對焦主體時，會顯示黃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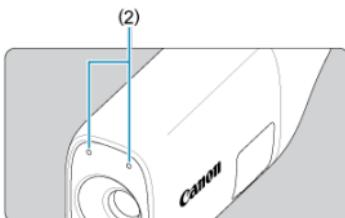
⚠ 警告

- 如果在短片記錄期間執行相機操作，相機的內置麥克風可能也會記錄相機操作的聲音。

2. 記錄短片。



- 按下< REC >按鈕開始短片記錄。
- 記錄短片時，「 REC 」圖示(1)會顯示於螢幕右上角。



- 將透過麥克風(2)記錄聲音。
- 再次按下< REC >按鈕以停止記錄短片。
- 要查看記錄的短片，使用[▶: 播放]選單(④)。

■ 注意事項

- 聲音將以立體聲進行記錄。

曝光補償

透過向正值或負值方向設定曝光補償，可使影像相對於相機確定的標準曝光更亮或更暗。您可在 ± 3 級間以 $1/3$ 級為單位設定曝光補償。

1. 選擇[: 曝光補償]。



2. 設定補償量。

增加曝光使影像變亮



減少曝光使影像變暗



- 按下<PHOTO>或<●>按鈕選擇補償量，然後按下<SET>。

3. 拍攝相片。

- 要取消曝光補償，將曝光量返回至±0。



注意事項

- 即使關閉相機後，曝光補償量仍然有效。

選擇自動對焦方式

 (臉部)+追蹤 : 

單點自動對焦 :

自動對焦拍攝竅門

難以對焦的拍攝情況

可變更自動對焦的方式以適合拍攝的主體和場景。

1. 選擇[: 自動對焦方式]。



2. 選擇自動對焦方式。



④(臉部)+追蹤：④

相機偵測並對人臉對焦。

未偵測到臉部時，會透過多種條件來確定對焦區域。



① 警告

- 人臉以外的其它被攝體可能會被偵測為臉部。
- 畫面中的臉部太小或太大、太亮或太暗、或部分隱藏時，臉部偵測均無法操作。
- 自動對焦可能無法偵測位於畫面邊緣的主體或人物臉部。重新構圖使主體居中或靠近畫面中央。

■ 單點自動對焦：□

相機用中央的1個自動對焦點對焦。



自動對焦拍攝竅門

- 即使成功對焦，半按快門按鈕將重新對焦。
- 自動對焦時，影像亮度可能會變更。
- 根據主體和拍攝條件的不同，對焦可能要花費一些時間。
- 如果在拍攝時光源發生變化，螢幕可能會閃爍並可能難以對焦。這種情況下，重新開啟相機並在要使用的光源下使用自動對焦重新進行拍攝。
- 對於輕微脫焦的週邊主體，請嘗試將該主體居中後再次對焦，然後重新構圖並拍攝。

難以對焦的拍攝情況

- 對比度低的主體，如藍天、純色平面或畫面中主體的高光或暗部細節流失時。
- 低光源下的主體。
- 條形及其它只在水平方向有對比度的圖案。
- 帶有重複圖案的主體(例如：摩天大樓的窗戶、電腦鍵盤等)。
- 細線條及主體輪廓。
- 亮度、顏色或圖案持續變化的光源下。
- 夜景或點光源。
- 在光管或LED燈光源下影像閃爍。
- 極小的主體。
- 在螢幕邊緣的主體。
- 強烈背光或反光的主體(例如：車身非常反光的汽車等)。
- 自動對焦點覆蓋的近處及遠處主體(例如：籠子裡面的動物等)。
- 由於相機震動或主體模糊，主體在自動對焦點內不斷移動，無法靜止。
- 主體嚴重脫焦時進行自動對焦。
- 自動對焦期間螢幕出現雜訊(亮點、條紋等)。

連續自動對焦

該功能一般可持續對焦主體。

1. 選擇[: 連續自動對焦]。



2. 選擇[啟動]。



① 警告

- 由於設為[啟動]時會連續驅動鏡頭，因此會消耗更多電池電量。

拍攝模式

您可選擇適合場景或主體的拍攝模式。

1. 選擇[: 拍攝模式]。



2. 設定拍攝模式。



● [] **單張拍攝**

完全按住快門按鈕時，只會拍攝一張影像。

● [] **連續拍攝**

完全按住快門按鈕時，如您持續按住快門按鈕，可以**最高約10張/秒**的速度連續拍攝。

① 警告

- 根據快門速度、主體條件和亮度等因素的不同，連續拍攝速度可能會下降。
- 在連續拍攝期間，如果內置記憶體變滿，由於拍攝會暫時停止，因此連續拍攝速度可能會降低。

短片記錄大小

- [短片記錄大小](#)
- [可以記錄短片的記憶卡](#)
- [短片記錄時間限制](#)

可在[\[CAM: 短片記錄大小\]](#)中設定格數。

短片記錄大小



影像大小

影像大小	長寬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FHD	1920×1080

影片格數 (格/秒：每秒格數)

● **[29.97P] 29.97格/秒**

適用於使用NTSC電視機系統的區域，如北美洲、日本、韓國和墨西哥。

● **[25.00P] 25.00格/秒**

適用於使用PAL電視機系統的區域，如歐洲、俄羅斯、中國和澳大利亞。

● **[23.98P] 23.98格/秒**

主要用於電影。將[\[CAM: 視頻系統\]](#)設為[\[適用於NTSC\]](#)時可用。

可以記錄短片的記憶卡

有關可以各短片記錄畫質級別記錄的記憶卡的詳細資訊，請參閱記憶卡性能要求(短片記錄)。
透過記錄幾個短片來測試記憶卡，以確保記憶卡能夠正確進行記錄。

① 警告

- 如您記錄短片時使用寫入速度低的記憶卡，短片可能無法正確記錄。此外，如您播放讀取速度低的記憶卡上的短片，短片可能無法正常播放。
- 當記錄短片時，請使用寫入速度充分高於位元傳輸速率的高性能記憶卡。
- 無法正確記錄短片時，請格式化記憶卡並重新嘗試。如格式化記憶卡仍未解決問題，請參閱記憶卡製造商網站等。

短片記錄時間限制

每個短片的最長錄製時間為**9分59秒**。一旦達到**9分59秒**，記錄會自動停止。可以透過按下**< ● >**按鈕重新開始記錄短片(將短片記錄為新檔案)。

播放

本章介紹播放有關的主題內容(如播放拍攝的靜止影像和短片)，以及介紹播放([▶])設定頁上的選單設定。

! 警告

- 對於其它相機拍攝的影像或在電腦上編輯過或重新命名的本相機拍攝的影像，可能無法在本相機中進行正常顯示或選擇。

- [影像播放](#)
- [短片播放](#)
- [刪除影像](#)
- [格式化](#)

1. 切換至播放。



- 選擇[▶: 播放]。
- 最後拍攝或播放的影像會顯示。

2. 瀏覽影像。



- 要從最新拍攝的影像開始播放，請按下<PHOTO>按鈕。
- 要從拍攝的第一張影像開始播放，請按下<●>按鈕。

3. 結束影像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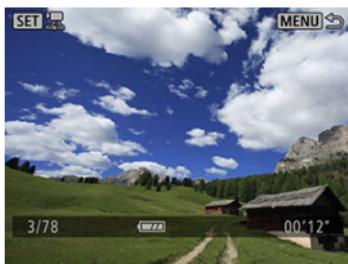
- 按下<MENU>按鈕退出影像播放。

1. 切換至播放。



- 選擇[▶: 播放]。

2. 選擇短片。



- 按下<PHOTO>或<●>按鈕選擇要播放的短片。
- 在左上方顯示<SET <video camera>>的影像為短片。

3. 按下<SET>。

4. 按下< b>SET可以播放短片。



- 短片將開始播放。
- 透過按下**SET**可以暫停播放並顯示短片播放面板。再次按下可繼續播放。

短片播放面板

項目	播放操作
▶ 播放	每按一下< SET >在播放和暫停播放之間切換。
◀ 后退跳轉	每次按下< SET >會後退跳轉約4秒。
◀▶ 上一張	每次按下< SET >會顯示前一個畫面。按住< SET >會回捲短片。
▶▶ 下一張	每次按下< SET >會逐格播放短片。持續按下< SET >將會快速前捲短片。
▶ 前進跳轉	每次按下< SET >會前進跳轉約4秒。
—	播放位置
mm' ss"	播放時間，以分鐘(標記有')和秒鐘(標記有")表示
MENU	按下< MENU >按鈕返回至影像播放。

① 警告

- 如果記憶卡的讀取速度過慢或短片檔案包括損壞的畫面，可能會停止短片播放。
- 相機內部溫度較高可能會妨礙短片播放。如果在播放期間相機變熱，亦可能會停止短片播放。
- 在本相機上播放短片時聽不到聲音。要觀看帶有音訊播放的短片，請使用短片播放裝置。

刪除影像

選擇([√])多張影像同時刪除

刪除記憶卡中全部影像

可逐張選擇或一次性選擇刪除不需要的影像。

① 警告

- 一旦影像被刪除，便無法修復。刪除影像前，請確保不再需要此影像。

選擇([√])多張影像同時刪除

透過為要刪除的影像加入核取標記，您可一次刪除所有這些影像。

1. 選擇[▶: 刪除影像]。



2. 選擇[選定並刪除影像]。



3. 選擇影像。



- 按下<PHOTO>或<●>按鈕選擇要刪除的影像，然後按下<SET>。
- 如要選擇其它需要刪除的影像，請重複步驟3。

4. 刪除影像。



- 按下<MENU>按鈕，然後按下[確定]。

刪除記憶卡中全部影像

您可一次刪除記憶卡中的全部影像。



格式化

在下列情況下使用本相機格式化(初始化)記憶卡。

- 記憶卡為新卡。
- 記憶卡已使用其它相機或電腦進行格式化。
- 記憶卡已存滿影像或資料。
- 顯示記憶卡相關的錯誤()。

① 警告

- 格式化記憶卡將會刪除卡上的全部資料。格式化前，請確認記憶卡中的內容。必要時，格式化記憶卡前，請將影像及資料傳輸至電腦等。

1. 選擇[]: 格式化記憶卡。



2. 格式化記憶卡。



- 選擇[確定]。

記憶卡檔案格式

microSD 卡將以 FAT12/16 格式化，microSDHC 卡將以 FAT32 格式化，而 microSDXC 卡將以 exFAT 格式化。

! 警告

- 可能無法在其它相機上使用用本相機格式化的 microSDXC 記憶卡。另外，請注意，某些電腦作業系統或讀卡機可能無法識別 exFAT 格式的記憶卡。
- 格式化或刪除卡上資料不會徹底刪除資料。出售或丟棄記憶卡時請注意。處理記憶卡時，如有必要，可採取物理銷毀記憶卡等措施來保護個人資料。

■ 注意事項

- 顯示於記憶卡格式化畫面上的記憶卡容量可能比該卡上標示的容量小。
- 本裝置採用 Microsoft 授權的 exFAT 技術。

無線功能

本章介紹如何使用通訊功能透過Wi-Fi將相機連接至智慧型手機或平板電腦(以下統稱為「智慧型手機」)，以及發送影像、遙控相機或執行其它操作。

① 警告

- 透過Wi-Fi，本相機只可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① 警告

重要

- 請注意，對於使用相機時錯誤的網路設定導致的任何損失或損壞，Canon公司不承擔責任。此外，對於使用相機導致的任何其它損失或損壞，Canon公司不承擔責任。
當使用網路時，您自行決定應採取的必要安全措施。對於因未經授權之存取或其它安全性漏洞而導致的任何其它損失或損壞，Canon公司不承擔責任。

- [可進行的無線操作](#)
- [從智慧型手機進行Camera Connect通訊](#)
- [結束連接或重新連接](#)
- [Wi-Fi設定](#)
- [藍牙設定](#)
- [GPS功能](#)
- [疑難排解](#)
- [清除無線設定](#)

可進行的無線操作

- 可使用智慧型手機瀏覽相機上的影像並將其儲存至智慧型手機。
- 可從智慧型手機遙控相機。
- 可使用智慧型手機的**GPS**功能為影像添加地理標籤。

從智慧型手機進行Camera Connect通訊

- [在智慧型手機上安裝Camera Connect](#)
- [透過Wi-Fi連接至相容藍牙的智慧型手機](#)
- [Camera Connect功能](#)
- [取消配對](#)
- [不使用藍牙的Wi-Fi 連接](#)
- [從智慧型手機進行Camera Connect通訊的一般注意事項](#)

在智慧型手機上安裝Camera Connect

必須在安裝有Android或iOS的智慧型手機上安裝專用應用程式Camera Connect(免費)。

- 可從Google Play或App Store安裝Camera Connect。透過本相機隨附的使用說明書中的QR碼也可以訪問Google Play或App Store。

注意事項

- 有關Camera Connect支援的作業系統版本，請參閱Camera Connect的下載網站。
- 相機韌體更新後或Camera Connect、Android或iOS更新後，本說明書中的範例螢幕和其它細節可能與實際的使用者介面內容不一致。

透過Wi-Fi連接至相容藍牙的智慧型手機

按照以下步驟在相機與支援低耗電藍牙技術(以下稱為「藍牙」)的智慧型手機之間建立Wi-Fi連接，然後透過Camera Connect將相機影像儲存至智慧型手機。

智慧型手機上的步驟(1)

從智慧型手機設定畫面打開藍牙和Wi-Fi。請注意，從智慧型手機的藍牙設定畫面無法與相機配對。

相機上的步驟(1)

要重新連接至之前已連接過的智慧型手機，只需開啟相機並啟動Camera Connect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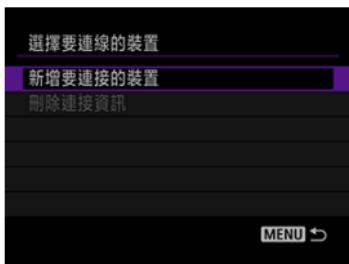
1. 選擇[(): Wi-Fi/藍牙連線]。



2. 選擇[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3. 選擇[新增要連接的裝置]。



4. 按下<SET>。



- 在智慧型手機上安裝Camera Connect並選擇[確定]。

5. 選擇[透過藍牙配對]。



- 要與其它智慧型手機進行配對，在以下螢幕上選擇 [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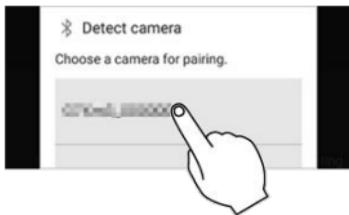


智慧型手機上的步驟(2)

6. 啟動Camera Connec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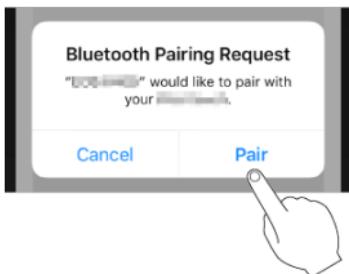


7. 觸控相機進行配對。



- 在Android中，轉至相機上的步驟(2)。

8. 觸控[Pair](僅iOS)。



相機上的步驟(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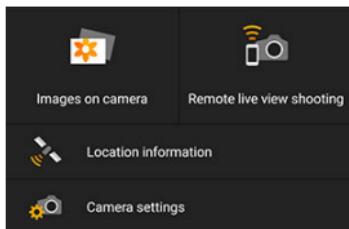
9. 選擇[確定]。



智慧型手機上的步驟(3)

10. 顯示[Pairing complete]後，觸控[OK]。

11. 在Camera Connect中，觸控[Images on camera]。



- 在顯示訊息確認相機連接時觸控[Join]。
- 建立Wi-Fi連接後，會在智慧型手機上顯示相機中的影像清單。在相機上會顯示[Wi-Fi開啟]。

12. 選擇影像並將其儲存至智慧型手機。

① 警告

- 藍牙連接會消耗相機的電池電量。

Camera Connect功能

相機中的影像(Images on camera)

- 可瀏覽或刪除影像。
- 可將影像儲存在智慧型手機上。

遙控即時顯示拍攝(Remote live view shooting)

- 可在智慧型手機上查看即時顯示影像的同時，進行遙控拍攝。

位置資訊(Location information)

- 本相機不支援此功能。有關在影像上標記地理位置的詳細資訊，請參見[GPS設定](#)。

相機設定(Camera settings)

- 可變更相機設定。

取消配對

如下所示取消與智慧型手機的配對。

1. 選擇[(): Wi-Fi/藍牙連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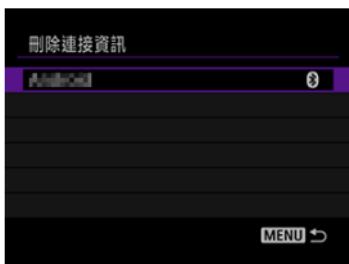
2. 選擇[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3. 選擇[刪除連接資訊]。



4. 選擇要取消配對的智慧型手機。



- 當前與相機配對的智慧型手機會標記有[]。

5. 選擇[確定]。



6. 清除智慧型手機上的相機資訊。

- 在智慧型手機的藍牙設定選單中，清除註冊在智慧型手機上的相機資訊。

不使用藍牙的Wi-Fi 連接

如下所示透過Wi-Fi連接至不支援藍牙的智慧型手機。

相機上的步驟(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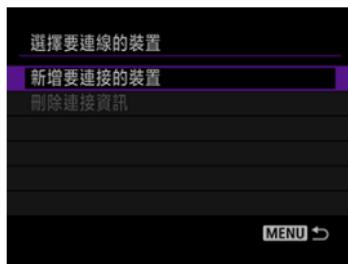
- 選擇[: Wi-Fi/藍牙連線]。



- 選擇[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 選擇[新增要連接的裝置]。



4. 按下<SET>。



- 在智慧型手機上安裝Camera Connect並選擇[確定]。

5. 選擇[透過Wi-Fi連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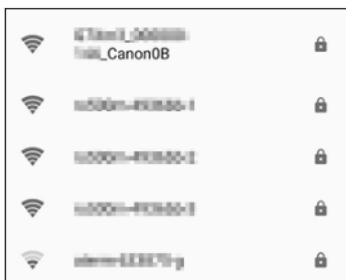


6. 查看SSID和密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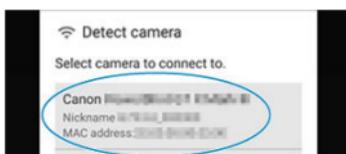
智慧型手機上的步驟

7. 操作智慧型手機以建立Wi-Fi連接。



- 啟動智慧型手機的Wi-Fi功能，然後觸控在步驟6中查看的SSID (網路名稱)。
- 如需密碼，請輸入在步驟6中查看的密碼。

8. 啟動Camera Connect並觸控要透過Wi-Fi連接的相機。



- 在顯示的螢幕中，觸控要透過Wi-Fi連接的相機。

相機上的步驟(2)

10. 選擇[確定]。



- 相機上顯示[Wi-Fi 開啟]。
- Camera Connect的主畫面顯示在智慧型手機上。

從智慧型手機進行Camera Connect通訊的一般注意事項

① 警告

- 透過Wi-Fi連接時，某些功能不可用。
- 遙控拍攝時，自動對焦速度可能會變得較慢。
- 視通訊狀態不同，影像顯示或快門釋放的時機可能會延遲。

■ 注意事項

- 建立Wi-Fi連接後，建議關閉智慧型手機的省電功能。

結束連接或重新連接

- [結束連接](#)
- [重新連接](#)

結束連接

1. 選擇[中斷連接，退出]。



2. 選擇[確定]。

重新連接

1. 選擇[(): Wi-Fi/藍牙連線]。



2. 選擇[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3. 準備智慧型手機。

- 按照顯示的說明準備智慧型手機。
- 如果智慧型手機上的設定已變更，請恢復之前的設定以啟動與相機的連接。

Wi-Fi設定

1. 選擇[(): Wi-Fi設定]。



2. 選擇項目。



- **Wi-Fi**

在禁止使用電子裝置或無線裝置的場合(如乘坐飛機或在醫院內)，將其設為[關閉]。

- **密碼**

要允許無需密碼的Wi-Fi連接，設為[無]。

- **MAC位址**

您可以查看相機的MAC位址。

藍牙設定

1. 選擇[(): 藍牙設定]。



2. 選擇項目。



● 藍牙

如您不使用藍牙功能，請選擇[關閉]。

● 檢查連接資訊

可查看配對智慧型手機的名稱和連接狀態。

● 藍牙位址

您可查看相機的藍牙位址。

GPS功能

▣ GPS設定

可以使用透過藍牙配對的智慧型手機中的**GPS**資訊(例如緯度、經度和海拔)為您拍攝的影像添加位置資訊。

在智慧型手機上啟動位置服務。

❶ 警告

- 由於**GPS**特性的局限性，海拔的準確性會稍遜於緯度或經度。
- 相機剛剛開啟後立即拍攝的影像可能不會添加位置資訊。

允許使用**GPS**功能的國家/地區

- 在某些國家及地區，**GPS**功能的使用受到限制，非法使用可能會受到這些國家或地方法規的處罰。為避免違反**GPS**法規，請造訪**Canon**網站查閱可使用的國家或地區。請注意，對於在其它國家及地區使用**GPS**功能所導致的任何問題，**Canon**公司概不承擔責任。
 - 由於在某些國家或地區可能限制使用**GPS**，因此請遵循相機使用所在地的法律法規。在本國/地區外使用**GPS**功能時請特別注意。
 - 在操作電子裝置受限的地區，請謹慎使用**GPS**功能。
 - 他人可能會使用加入地理位置標籤的靜止影像或短片中的位置資料對您進行定位或識別。與他人分享(如線上發佈)這些加入地理位置標籤的靜止影像、短片或**GPS**記錄檔案時請謹慎處理，因為許多人都可以查看這些資料。

1. 啟動Camera Connect。

2. 選擇[(): GPS設定]。

3. 選擇[經由手機的GPS]。

- 選擇[啟動]。

4. 拍攝。

- 確認相機上顯示[]。
- 選擇[GPS資訊顯示]，然後在拍攝前確保已顯示GPS資訊。
- 您拍攝的影像現已添加位置資訊。
- 此後，執行Camera Connect時拍攝的影像均將添加位置資訊。



注意事項

- 添加到短片的位置資訊是由短片開始記錄時取得的最初資訊。
- 在[GPS資訊顯示]上，可查看添加到拍攝影像的位置資訊。緯度、經度、海拔及[UTC](拍攝日期和時間)會由上至下分別列出。
- [UTC]：國際標準時間，本質上與格林威治標準時間相同。
- 對於無法在智慧型手機上使用的項目或未正確記錄的項目，將顯示[--]而非數值。
- 某些情況下，接收GPS信號可能需要較長時間。

- [回應錯誤訊息](#)
- [通訊功能的注意事項](#)
- [安全性](#)

回應錯誤訊息

透過參考以下修正措施的範例來解決觀景窗中顯示的錯誤。

[11](#)

[12](#)

11: 連接目標未找到

- Camera Connect是否在執行？
 - 使用Camera Connect建立連接()。

12: 連接目標未找到

- 智慧型手機是否已開啟？
 - 開啟智慧型手機並稍候片刻。如仍無法建立連接，請再次執行建立連接的步驟。

通訊功能的注意事項

使用通訊功能時，如果出現發送速率較慢、連線中斷、影像顯示不流暢或其它問題，請嘗試下列修正措施。

如果由於以下電子裝置的干擾導致無線區域網路傳輸速率下降，請停止使用這些電子裝置或遠離電子裝置建立連接。

- 在IEEE 802.11b/g/n無線網路中，相機會以2.4 GHz波段進行通訊。因此，如附近有使用相同頻率波段工作的藍牙裝置、微波爐、無線電話、麥克風、智慧型手機或類似裝置，則無線區域網路的傳送速率可能會下降。

■ 注意事項

- 取得審驗證明之低功率射頻器材，非經核准公司、商號或使用者均不擅自變更頻率、加大功或原設計之特性及能。低射器材使用不得影響飛航安全及干擾合法通信；經發現有象時，應立即停用並改善至無干擾時方得繼續使用。前述合法通信，指依電管理規定作業之線信。低功率射頻器材須忍受合法通或工業、科學及醫療用電波幅性機設備之干擾。
- 應避免影響附近雷達系統之操作。
- 電磁波曝露量MPE 標準值 1mW/cm^2 ，送測產品實測值為: 0.0284 mW/cm^2

安全性

如尚未正確設定安全性設定，則可能會發生以下問題。

- 傳送監控

惡意第三方可能會監控無線區域網路傳送並企圖取得您正在發送的資料。

- 未經授權的網路存取

惡意第三方可能會在未經授權的情況下存取您正在使用的網路，進而竊取、篡改或毀壞資訊。此外，您還可能會受到其它類型的未經授權網路存取的侵害，例如虛假身分(某人會透過虛假身分取得對未經授權的資訊的存取)或跳板攻擊(某人會對您的網路取得未經授權的存取，在入侵其它系統時將其作為跳板來掩蓋蹤跡)。

建議利用系統及功能全面保障網路安全，以避免發生上述類型的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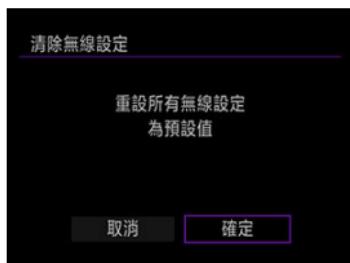
清除無線設定

可清除網路功能的全部設定。這可防止將相機借出或轉讓時資訊被洩露。

1. 選擇[: 清除無線設定]。



2. 選擇[確定]。



① 警告

- 如已將相機與智慧型手機配對，在智慧型手機的藍牙設定畫面中，刪除已恢復無線通訊預設設定的相機的連接資訊。

設定

本章介紹([:設定])設定頁的選單設定。

- [日期/時間/時區](#)
- [省電](#)
- [視頻系統](#)
- [語言](#)
- [重設相機](#)
- [其它資訊](#)

日期/時間/時區

當第一次開啟電源或如果日期/時間/時區已被重設，請先按以下步驟設定時區。透過事先設定時區，將來只需根據需要調整設定，日期/時間就會進行相應的更新。拍攝的影像會附加拍攝日期和時間資訊，因此，請務必設定日期/時間。

■ 注意事項

- 首次開啟電源時，會以英文顯示。

1. 選擇[: 日期/時間/時區]。



2. 設定時區。



- 按下<PHOTO>或<SET>按鈕選擇[時區設定]。



- 按下<SET>。



- 按下< PHOTO >或< ● >按鈕以選擇時區，然後按下< SET >。
- 如果您所在的時區沒有列出，請按下< MENU >按鈕，然後在[時差]中設定與UTC(國際標準時間)的時差。



- 按下< PHOTO >或< ● >按鈕選擇[時差]項目(+或-、小時或分鐘)，然後按下< SET >。
- 按下< PHOTO >或< ● >按鈕進行設定，然後按下< SET >。
- 輸入時區或時差後，按下< PHOTO >或< ● >按鈕選擇[確定]，然後按下< SET >。

3. 設定日期及時間。



- 按下<PHOTO>或<●>按鈕選擇項目，然後按下<SET>。
- 按下<PHOTO>或<●>按鈕進行設定，然後按下<SET>。

4. 設定夏令時間。



- 按需要進行設定。
- 按下<PHOTO>或<●>按鈕選擇[]，然後按下<SET>。
- 按下<PHOTO>或<●>按鈕選擇[]，然後按下<SET>。
- 當夏令時設為[]時，在步驟3中設定的時間將會前進1小時。如果設為[]，夏令時將被取消，時間後退1小時。

5. 結束設定。



- 按下<**PHOTO**>或<**●**>按鈕選擇**[確定]**。

① 警告

- 當電池已耗盡時，或當相機長時間暴露於冰點的溫度時，日期、時間和時區設定可能會被重設。發生這種情況時，請重新設定。
- 變更**[時區/時差]**後，查看是否設定了正確的日期/時間。

■ 注意事項

- 顯示**[: 日期/時間/時區]**畫面時，自動關閉電源時間可能會延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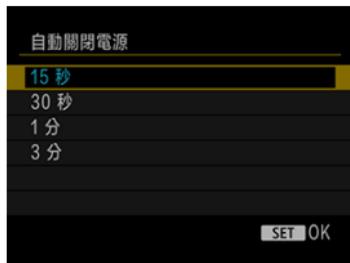
省電

您可調整相機和觀景窗自動關閉([自動關閉電源]和[觀景器關閉])的時間。

1. 選擇[：省電]。



2. 選擇項目。



注意事項

- 為了節約電池電量，通常應將**[自動關閉電源]**設為**15秒**。
- 在**[觀景窗關閉]**計時器到時前按下任何按鈕，將會重設計時器。
- 在拍攝、短片播放或無線連接期間，不會應用省電設定。

視頻系統

設定用於顯示的任何電視機的視頻系統。該設定決定記錄短片時可使用的格數。

1. 選擇[: 視頻系統]。



2. 選擇項目。



● 適用於NTSC

適用於使用NTSC電視機系統的區域，如北美洲、日本、韓國和墨西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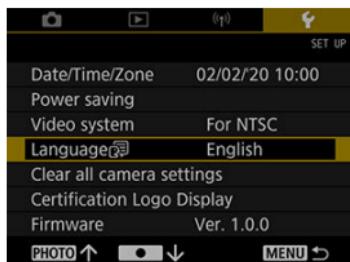
● 適用於PAL

適用於使用PAL電視機系統的區域，如歐洲、俄羅斯、中國和澳大利亞。

1. 選擇[: 語言]。



- 首次設定時，選擇[: Language]。



2. 設定所需的語言。



■ 注意事項

- 首次開啟電源時，語言會設定為英文。

重設相機

可以將相機的拍攝功能設定和選單功能設定還原為其預設值。

- 選擇[: 清除全部相機設定]。



- 清除設定。

- 在確認螢幕上選擇[確定]。

其它資訊



● 認證標誌顯示

選擇[: **認證標誌顯示**]以顯示相機的部分認證標誌。其它認證標誌可在相機機身上以及包裝上找到。

● 韌體

選擇[: **韌體**]更新相機韌體。

參考

本章提供相機功能的參考資訊。

- [疑難排解指南](#)
- [錯誤代碼](#)
- [資訊顯示](#)
- [規格](#)
- [丟棄前](#)

- [電源相關的故障](#)
- [拍攝相關的故障](#)
- [使用無線功能的問題](#)
- [操作故障](#)
- [顯示故障](#)
- [播放故障](#)

如相機出現問題，請先參閱本疑難排解指南。如本疑難排解指南不能解決問題，請聯絡經銷商或附近的Canon客戶服務中心。

電源相關的故障

無法為相機充電。

- 如果充電發生問題，請參閱[為相機充電](#)。

即使開啟電源，相機也未啟動。

- 為相機充電()。

相機關閉後指示燈仍然點亮或閃爍。

- 如果正在將影像記錄至記憶卡時關閉相機，指示燈將會保持點亮或繼續閃爍幾秒鐘。影像記錄完成後，電源會自動關閉。

電池壽命不長。

- 建議將相機充滿電後再進行使用()。
- 以下操作會減少電池壽命和可拍攝張數。
 - 長時間記錄短片
 - 使用無線通訊功能

相機自動關閉。

- 啟動了省電功能()。

拍攝相關的故障

無法拍攝或記錄影像。

- 請確保正確插入記憶卡()。
- 如記憶卡已滿，請更換記憶卡或刪除不需要的影像以釋放空間( 、)。

記憶卡無法使用。

- 如果顯示記憶卡錯誤資訊，請參閱插入/取出記憶卡和錯誤代碼。

影像脫焦或模糊。

- 請輕輕按下快門按鈕以避免相機震動( 、)。

顯示[]。

- 反復進行短片記錄後，或使相機長時間處於短片記錄待機狀態時，可能會顯示[]。如在顯示[]時連續記錄短片，相機將在約3分鐘後自動關閉。顯示[]時請關閉相機，並等待相機冷卻下來。

短片記錄期間，會顯示紅色圖示。

- 這表示相機內部溫度過高。紅色圖示表示即將自動結束短片記錄。

短片記錄自動停止。

- 如記憶卡的寫入速度慢，短片記錄可能會自動停止。有關可以記錄短片的記憶卡的詳細資訊，請參閱可以記錄短片的記憶卡。如要查看記憶卡的寫入速度，請參閱記憶卡製造商網站等。
- 如果寫入或讀取速度較慢，請格式化記憶卡()。
- 短片記錄會在9分59秒自動停止。

短片記錄過程中影像閃爍或出現水平線條。

- 短片記錄過程中，光管、LED燈或其它光源會導致閃爍、水平線條(雜訊)或曝光異常。另外，曝光(亮度)或色調變更可能會被記錄下來。

短片記錄過程中主體顯得變形。

- 如您左右移動相機(搖鏡拍攝)或拍攝移動主體，影像可能會出現變形。

無法在記錄短片時拍攝靜止影像。

- 短片記錄期間無法拍攝靜止影像。在拍攝靜止影像前請停止短片記錄。

使用無線功能的問題

無法與智慧型手機配對。

- 使用相容藍牙規格4.2或更高版本的智慧型手機。
- 從智慧型手機設定畫面啟動藍牙。
- 無法從智慧型手機的藍牙設定畫面與相機進行配對。需要在智慧型手機上安裝專用應用程式**Camera Connect(免費)()**。
- 如果此前配對成功的智慧型手機中留存有為其它相機註冊的配對資訊，則無法與該智慧型手機再次配對。如出現此情況，請刪除智慧型手機藍牙設定中相機的註冊配對資訊並嘗試重新配對()。

無法執行拍攝、播放等操作。

- 建立Wi-Fi連接後，可能無法執行拍攝及播放等操作。終止Wi-Fi連接，然後執行操作。

無法重新連接至智慧型手機。

- 如果變更了設定或選擇了其它設定，即使使用相同的相機和智慧型手機，也可能無法重新連接。這種情況下，從智慧型手機的Wi-Fi設定中刪除相機連接設定，並重新設定連接。
- 重新配置連接設定時，如果**Camera Connect**正在執行，則可能無法建立連接。這種情況下，退出**Camera Connect**片刻後再重新啟動。

操作故障

相機操作異常。按鈕沒有反應。

- 可能發生了內部錯誤。透過同時按住<MENU>和<●>按鈕8秒鐘將相機強制關機。稍候片刻後，透過按下電源按鈕重新開啟相機。

顯示故障

顯示錯誤的拍攝日期及時間。

- 確保已設定正確的日期及時間()。
- 檢查時區及夏令時間()。

播放故障

靜止影像及短片無法播放。

- 此相機可能無法播放使用其它相機拍攝的影像。
- 使用電腦編輯的短片無法使用相機播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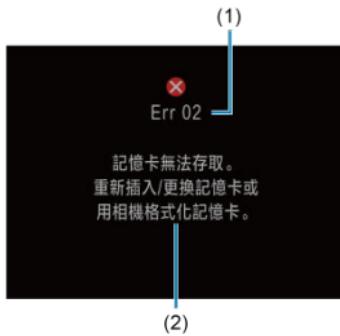
短片播放期間會聽見機械聲音或相機操作聲音。

- 如果在短片記錄期間執行相機操作，相機的內置麥克風可能也會記錄相機操作的聲音。

短片會出現短暫停滯。

- 在短片記錄期間，如果曝光有顯著變化，則可能會導致在亮度穩定之前，記錄暫時停止。

錯誤代碼



(1) 錯誤編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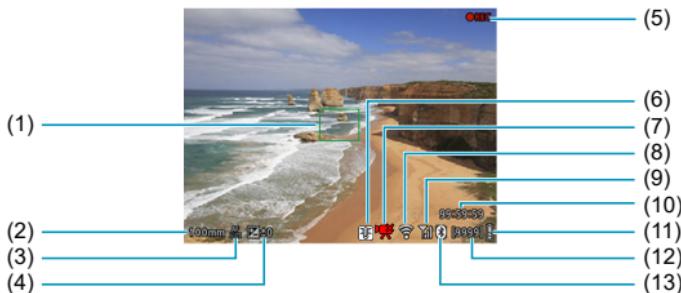
(2) 原因及解決方法

如相機出現問題，將出現錯誤訊息。請執行螢幕上的指示。
如果問題持續存在，請寫下錯誤編號(**Errxx**)並請求維修服務。

拍攝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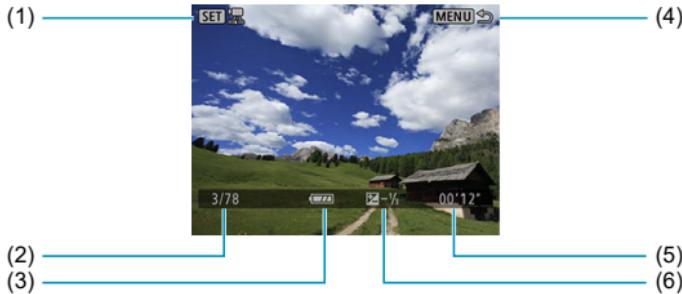
播放螢幕

拍攝畫面



- (1) 自動對焦點
- (2) 變焦焦距
- (3) 自動對焦方式
- (4) 曝光補償量
- (5) 短片記錄中
- (6) 溫度過高警告
- (7) 短片記錄限制
- (8) Wi-Fi功能
- (9) Wi-Fi信號強度
- (10) 可用的短片記錄時間/已經過的記錄時間
- (11) 電池電量
- (12) 可拍攝數量
- (13) 藍牙功能

播放螢幕



- (1) 短片播放
- (2) 播放編號/記錄影像總數
- (3) 電池電量
- (4) 返回圖示
- (5) 短片記錄時間
- (6) 曝光補償量

① 警告

- 如果影像是由其它相機拍攝，則某些拍攝資訊可能不會顯示。
- 可能無法在其它相機上播放使用本相機拍攝的影像。

規格

有效像素

最大約1210萬像素

* 總像素：約2110萬像素

有效感測器尺寸

1/3吋

* 使用1/2.3吋的CMOS影像感測器的中央部分。

焦距

廣角端：13.8 mm (35 mm等效焦距：約相當於100 mm)

遠攝端：55.5 mm (35 mm等效焦距：約相當於400 mm)

逐級變焦

約相當於100 mm(光學) → 約相當於400 mm(光學) → 約相當於800 mm(數位)

遠攝放大倍率

	靜止影像拍攝	短片記錄
約相當於100 mm	約1.2×	約1.2×
約相當於400 mm	約 4.8×	約 4.8×
約相當於800 mm	約 9.6×	約 9.6×

F值

廣角端：f/5.6

遠攝端：f/6.3

對焦範圍

廣角：1 m至∞ / 3.28 ft. 至 ∞

遠攝：4.5 m至∞ / 14.76 ft. 至 ∞

影像穩定功能

鏡片偏移系統

記錄媒體

記錄媒體

microSD / microSDHC / microSDXC記憶卡

* 相容SD speed class。

* 相容UHS speed class。

* 相容UHS-I。

記錄系統

影像記錄格式

相容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2.0(Design rule for Camera File System 2.0)和Exif 2.31

影像類型

靜止影像：JPEG

短片：MP4

靜止影像記錄

影像畫質/記錄像素

影像畫質	記錄像素
JPEG大/精細	1200萬像素(4000×3000)

* 不設影像畫質調整。

* 約相當於800 mm時，由於會進行數位裁切，因此影像畫質較低。

長寬比

固定為4:3且不可調整

影像檔案大小/可拍攝數量/最大連續拍攝數量

檔案大小(MB大約值)	可拍攝數量(大約值)	最大連續拍攝數量(大約值)
4.6	11460	50

* 高速連續拍攝模式下的可拍攝張數和最大連續拍攝數量。

* 可拍攝張數和最大連續拍攝數量適用於符合Canon測試標準的64 GB記憶卡。

* 因拍攝條件(包括主體和記憶卡品牌)而異，檔案大小、可拍攝數量和最大連續拍攝數量會不同。

短片記錄

短片記錄格式

容器格式	MP4
視頻	H.264 / MPEG-4 AVC * 可變(平均)位元傳輸速率
音訊	MPEG-4 AAC-LC(立體聲)

短片記錄畫質

短片記錄大小/壓縮方法

Full HD : 1920×1080 / 標準(IPB)

* 短片記錄大小調整不可用。

影片格數

設定為NTSC時：29.97 / 23.98格/秒

設定為PAL時：25.00格/秒

短片位元率

約30 Mbps

* 僅限視頻，不包括音訊。

檔案大小

約217 MB/分鐘

最大記錄時間

9分59秒

短片可記錄總時間

8 GB	約35分鐘
32 GB	約140分鐘
128 GB	約563分鐘

最大檔案大小

記憶卡	格式	最大檔案大小
microSD	FAT12/16	最大2 GB
microSDHC	FAT32	最大4 GB
microSDXC	exFAT	無限制

記憶卡性能要求(短片記錄)

SD Speed Class 6或更快

視頻系統

NTSC / PAL

記錄麥克風

內置立體聲麥克風

* 不具備外接麥克風輸入端子。

觀景窗

類型

OLED彩色電子觀景窗

螢幕尺寸

0.39吋

點數

約2,360,000點

覆蓋範圍

約100% (約22 mm眼點)

眼點

約22 mm (從接目鏡鏡片末端計算, -1 m^{-1})

屈光度調整

約 -3 至 $+1\text{ m}^{-1}$ (dpt)

自動對焦

對比度偵測

對焦亮度範圍(靜止影像拍攝時)

廣角：EV 7至17 / 遠攝：EV 7至17.3
(中央自動對焦點，23°C / 73°F，ISO 100)

對焦亮度範圍(短片記錄時)

廣角：EV 7至17 / 遠攝：EV 8至17.3
(中央自動對焦點，23°C / 73°F，ISO 100，29.97格/秒)

曝光控制

測光亮度範圍(靜止影像拍攝時)

EV 5至18 (23°C / 73°F，ISO 100)

測光亮度範圍(短片記錄時)

EV 5至17 (23°C / 73°F，ISO 100)

ISO感光度(靜止影像拍攝/短片記錄時)

在ISO 100至3200範圍內自動設定

快門速度

靜止影像拍攝

自動控制(1/8000至1/30秒)

短片記錄

自動控制(1/4000至1/30秒)

連續拍攝速度

最高約10張/秒

外部介面

端子類型

USB Type-C

使用的電池

機身內置可充電鋰離子電池。

充電溫度

約 5–40°C / 約41–104°F

可拍攝張數

約150張

* 基於CIPA標準，23°C / 73°F。

記錄短片可用的時間

約1小時00分鐘

* 23°C / 73°F，充滿電且未連接至Wi-Fi時。

尺寸及重量

尺寸

約33.4 (寬) × 50.8 (高) × 103.2 (厚) mm

約1.31 (寬) × 2.00 (高) × 4.06 (厚) 吋

* 基於CIPA準則。

重量

約145 g (包括記憶卡) / 約144 g (僅機身)

約5.12 盎司(包括記憶卡) / 約5.08 盎司(僅機身)

操作環境

操作溫度

0–40°C (32–104°F)

操作濕度

10–90%

Wi-Fi(無線LAN)通訊

執行標準

Wi-Fi標準	傳送方法	最大連結速度
IEEE 802.11b	DS-SS調製	11 Mbps
IEEE 802.11g	OFDM調製	54 Mbps
IEEE 802.11n		150 Mbps

傳送頻率(中心頻率)

頻率	2412–2462 MHz
頻道	1 – 11個頻道

藍牙

執行標準

符合藍牙規格4.2版(低耗電藍牙技術)

傳送方法

GFSK調製

- 以上所有資料均根據Canon測試標準及CIPA (Camera & Imaging Products Association，日本相機與影像產品協會)測試標準和準則測定。
- 上述列出的尺寸和重量基於CIPA準則。
- 產品規格及外觀如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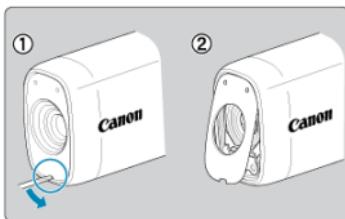
① 警告

- 處理使用過的電池時請遵守當地的法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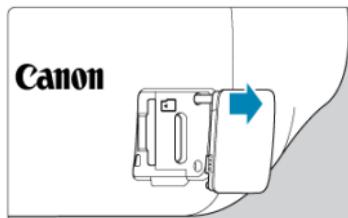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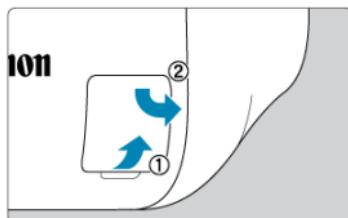
■ 注意事項

- 建議使用M1.4 Phillips型螺絲專用的螺絲刀進行螺絲拆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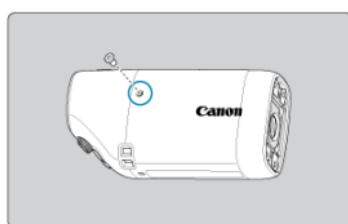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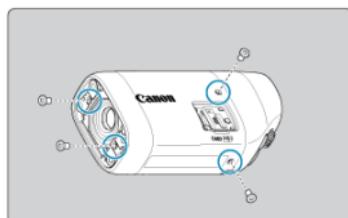
1. 關閉相機電源。
2. 將小型普通螺絲刀的刀頭部分插入鏡頭蓋的凹口處，並向上撬開以將其取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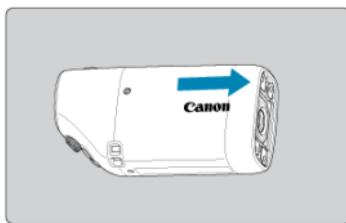
3. 向上撬開記憶卡/端子蓋，旋轉90°打開並將其取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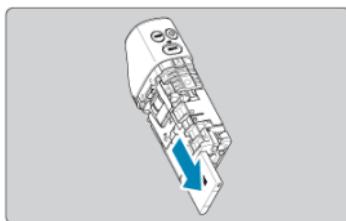
4. 取下五個螺絲。



5. 如圖所示取下相機機身蓋。



6. 如圖所示傾斜相機並將電池滑出。



[商標](#)

[關於MPEG-4授權](#)

[配件](#)

商標

- Microsoft、Windows是Microsoft Corporation在美國及/或其它國家(地區)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App Store、macOS 是Apple Inc.在美國和其它國家(地區)註冊的商標。
- Google Play和Android是Google LLC的商標。
- IOS是Cisco在美國和其它國家(地區)授權使用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 QR碼是株式會社DENSO WAVE的商標。
- Bluetooth® 文字標記及標誌是Bluetooth SIG, Inc.所有的註冊商標，Canon Inc.對於此類商標的任何使用均得到許可。其它商標及商標名稱均屬其各自擁有者所有。
- 所有其它商標均屬其各自擁有者所有。

關於MPEG-4授權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AT&T patents for the MPEG-4 standard and may be used for en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and/or decoding MPEG-4 compliant video that was encoded only (1) for a personal and non-commercial purpose or (2) by a video provider licensed under the AT&T patents to provide MPEG-4 compliant video.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 for MPEG-4 standard."

THIS PRODUCT IS LICENSED UNDER THE AVC PATENT PORTFOLIO LICENSE FOR THE PERSONAL USE OF A CONSUMER OR OTHER USES IN WHICH IT DOES NOT RECEIVE REMUNERATION TO (i) ENCODE VIDEO IN COMPLIANCE WITH THE AVC STANDARD ("AVC VIDEO") AND/OR (ii) DECODE AVC VIDEO THAT WAS ENCODED BY A CONSUMER ENGAGED IN A PERSONAL ACTIVITY AND/OR WAS OBTAINED FROM A VIDEO PROVIDER LICENSED TO PROVIDE AVC VIDEO.NO LICENSE IS GRANTED OR SHALL BE IMPLIED FOR ANY OTHER USE.ADDITIONAL INFORMATION MAY BE OBTAINED FROM MPEG LA, L.L.C.SEE [HTTP://WWW.MPEGLA.COM](http://WWW.MPEGLA.COM)

* 按照要求注意事項顯示為英文。

建議使用Canon原裝配件

本產品配合Canon原裝配件使用可達最佳效能。因此，強烈建議本產品與原裝配件一起使用。

Canon公司對因使用非Canon原裝配件發生的故障而導致本產品發生任何損壞和/或事故(比如故障、火災等)不承擔任何責任。請注意，由非Canon原裝配件的故障所導致的維修並不在本產品的保固範圍之內，但您可以要求付費維修。

設備名稱：數位相機 Equipment name		型號（型式）：PowerShot ZOOM Type designation (Type)				
單元 Unit	限用物質及其化學符號 Restricted substances and its chemical symbols					
	鉛 Lead (Pb)	汞 Mercury (Hg)	鎘 Cadmium (Cd)	六價鉻 Hexavalent chromium (Cr ⁶⁺)	多溴聯苯 Polybrominated biphenyls (PBB)	多溴二苯醚 Polybrominated diphenyl ethers (PBDE)
電氣零部件	—	○	○	○	○	○
機械構件	—	○	○	○	○	○
外殼	○	○	○	○	○	○
附配件(電池、充電器等)	—	○	○	○	○	○

備考1. “○”係指該項限用物質之百分比含量未超出百分比含量基準值。
Note 1: “○” indicates that the percentage content of the restricted substance does not exceed the percentage of reference value of presence.

備考2. “—”係指該項限用物質為排除項目。
Note 2: “—” indicates that the restricted substance corresponds to the exemption.

製造商 : Canon Inc.

進口商 : 台灣佳能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Canon Marketing (Taiwan) Co., Ltd.

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二段 100 號 19 樓

客戶服務專線 : 0809-022-888

台北客服展示中心

台北市中正區羅斯福路二段 100 號 19 樓之 1

高雄客戶服務中心

高雄市苓雅區新光路38號23F之2

**版權所有
翻印必究**